

国内LED产品出口欧洲必须通过Erp指令和能效标签指令

产品名称	国内LED产品出口欧洲必须通过Erp指令和能效标签指令
公司名称	全球法规注册CRO-国瑞IVDEAR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光明区邦凯科技园
联系电话	13929216670 13929216670

产品详情

国内LED产品出口欧洲必须通过Erp指令和能效标签指令

欧盟《LED照明产品最新能效规定》2014年9月1日正式生效。根据欧盟《LED照明产品最新能效规定》，灯和灯具的CEMark要求在LVD指令和EMC指令的基础上，新增ErP(EU)No1194/2012指令和能效标签(EU)No874/2012指令，对于LED灯及其设备的功能性、安全性、能效性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

了解(EU)No1194/2012指令需先清晰两个概念，定向灯和非定向灯。“定向灯”指的是在 sr(相当于120°锥角)的立体锥角范围内具有80%光输出的灯，“非定向灯”指的是定向灯以外的灯。通俗地讲，有反射杯或罩的灯泡一般都是定向灯，球泡、烛形泡之类的都是非定向灯。

国内LED照明企业出口产品到欧洲，其产品必须通过ERP指令(Erp Directive)和能效标签指令(Energy Label Directive)Erp。Erp指令：针对LED产品，法规主要是两个：EC244，2009年发布的，针对的是非定向的白炽灯、卤素灯、CFL、LED灯。另外一个EU1194，2012年发布的，针对定向灯(CFL/HID/白炽灯/卤素灯/LED灯等)，这两个规定都有三点要求，包括能效要求、功能要求和产品信息要求。